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藏政办发〔2024〕11号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西藏自治区高效办成13项重点 “一件事”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自治区各委、办、厅、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3号)精神,政府办公厅组织2024年各重点事项牵头部门制定了高效办成13项重点“一件事”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现就工作落实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高效办成一件事”是2024年国务院和自

治区《政府工作报告》明确的重点任务,是今年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的重中之重。政府办公厅加强统筹协调、强化督促检查,及时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存在的困难问题。各牵头部门要切实肩负起所牵头“一件事”的落实责任,主动谋划、主动统筹、主动靠前、主动作为。其他各级各部门要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立足职责、密切配合、积极协作、形成合力,确保如期完成工作任务。

二、细化工作任务。“高效办成一件事”各牵头、责任部门,要根据工作方案,逐项细化工作任务、时间节点,做到挂图作战、对表推进。针对工作推进中存在的具体困难问题要及时研究提出对策,强化统筹协调、攻坚克难,自身确实无法克服的,要及时报政府办公厅,并提出解决问题的举措建议。各责任部门要切实承担起主体责任,按照牵头部门的安排部署、时间进度、标准要求,加快对应事项落实,确保13项重点“一件事”上下共同领题、同题共答、同向推进。

三、强化工作保障。各牵头部门要强化业务指导,加强业务培训,积极开展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及时总结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在全区范围内复制推广,推动“一地创新、多地复用”。各级各部门要配强工作力量,强化经费保障,要鼓励从实际出发改革创新、大胆探索,力争重点领域、重点事项取得更大突破。各地(市)要对应建立由一位政府分管领导主抓、一名处级干部专职负责和一名工作人员作为联络员的工作机制,统筹推进本地区“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并将名单报政府办公厅政务办([REDACTED]),及时认领任务清单,

按期高质量完成工作任务。



2024年4月16日

西藏自治区高效办成“企业破产 信息核查一件事”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发〔2024〕3号文件精神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深入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现就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围绕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助力我区营商环境优化总目标，从利企便民视角出发，加强标准统一、开展流程再造、强化数据共享、推进业务协同，10月底前完成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线上“一网通办”，线下“综合一窗受理”，实现办事方式多元化、办理流程最优化、办事材料最简化、办事成本最小化，进一步提高企业和群众办事的便利度、体验感。

二、工作职责

政府办公厅负责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全区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工作，同时为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牵头负责部门，公安厅、自然资源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税务局、市场监管局、医保局、住房城乡建设厅、拉萨海关和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为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责任部门，按照各自职责，推动落实具体工作。

三、任务分工

（一）逐事项统一办理标准、编制实施规范。政府办公厅牵头组织各责任部门，对“企业车辆信息核查”“企业不动产登记信息核

查”“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核查”“企业注册、登记等基本信息核查”“企业人员医保缴存信息核查”“企业房产信息核查”“企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存信息核查”“企业纳税缴税情况信息核查”“企业海关税款缴纳、货物通关信息核查”等单个事项在各级各部门的业务办理现状进行调研,从利企便民角度出发,逐事项梳理核查条件、服务对象、核查流程、申请材料、法定办结时限等,由各责任部门负责编制标准统一的单个事项核查规范和流程。(完成时间:2024年4月底前)

(二)业务流程梳理整合再造。各责任部门要在单个事项标准统一基础上,优化核查流程、压缩办理时限,全力配合政府办公厅,整合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申请材料、统一申请表单、再造核查流程,积极推进“容缺受理”“告知承诺”,实现“多表合一、一表申请”,精准制定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办事指南和办理流程图,在一体化平台上完成编制和发布。(完成时间:2024年5月底)

(三)数据共享和业务系统对接。政府办公厅负责统一制定一体化平台数据共享和系统对接标准规范,在一体化平台定制开发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功能模块,统筹相关申请核查信息的受理、分派、汇总和结果送达,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依托一体化平台实现集成办理。各责任部门按照核查事项业务场景需求及一体化平台数据共享标准,完成与一体化平台数据互联互通。业务系统为国家部委垂建,且本地无数据存储的,请各责任部门将相关情况统一报送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公厅

报国务院办公厅协调解决。各责任部门要保障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数据真实性、安全性、实效性,加强电子证照和政务数据互信互认。(完成时间:2024年7月底)

(四)全区正式上线运行。政府办公厅负责西藏政务服务网“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开发和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在专区上线运行,统一线上申报渠道,实现线上“一网通办”。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负责本地区政务服务中心“高效办成一件事”窗口、人员、设施设备等配备工作,线下窗口统一应用自治区综合一窗受理系统,实现线下“统一受理、一站式办理”,持续推动线上线下政务服务能力整体提升。(完成时间:2024年10月底)

(五)总结经验做法。各责任部门要跟踪了解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在线上线下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研究解决。通过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工作,利用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和网络平台,征集企业和群众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地巩固提升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办理水平,持续优化办理流程、完善支撑系统,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完成时间:2024年11月底)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实施。各责任部门要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围绕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细化任务分工,强化业务指导,增强主动性、积极性,密切配合、集中攻坚,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加强宣传引导。各责任部门采取多种形式做好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鼓励各地(市)从实际出发改革创新、大胆探索,力争在重点领域、重点事项取得更大突破。要大力引导企业和群众通过线上服务专区、线下综合服务窗口办理相关事项,持续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度。

(三)加强督促检查。各责任部门要持续加强高效办成“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各项任务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将此项工作纳入本行业年度工作考核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项检查范围,对工作推进不力、推诿扯皮等问题及时报送政府办公厅,由政府办公厅进行通报约谈,推动政务服务持续提质增效,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